

福建师范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_E5\\_B8\\_88\\_E8\\_c75\\_64532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7_A6_8F_E5_BB_BA_E5_B8_88_E8_c75_645323.htm) 福建师范大学2010年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通知，凡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且符合我校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的报考者均可参加复试；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者，即使通过了复试，也不予录取，责任自负。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有关材料不属实，即取消学习资格。福建师范大学关于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及录取工作的通知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10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0]37号）和《关于做好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录取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10]76号）文件精神，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对我校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复试工作和录取工作特作如下通知：

一、复试工作（一）凡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且符合我校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的报考者均可参加复试；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者，即使通过了复试，也不予录取，责任自负。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有关材料不属实，即取消学习资格。（二）复试报到

1. 报到时间：2011年1月14日(上午8：30-11：40，下午2：10-5：00)。
2. 报到程序：先到研究生处报到，然后到所在招生学院报到。 研究生处报到地点：福建师范大学仓山校区文科楼(具体地点届时在大厅查询)。报到时应办理以下手续（结束后到所在招生学院报到）：

A、验证。复试者须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和本科学历证书(专科学历报考艺术硕士者，还须携带有关获奖证书原件和复

印件1份)。B、缴交50元《政治》考务费用。《政治》参考书目为：《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思想政治理论考试大纲解析》(2011年版)，高等教育出版社；购书联系电话0591-22866111，18960919900。C、领取联考科目成绩单(凭此单和准考证参加《政治》考试)。所在招生学院报到地点：通过学院网页查询或与联系人(见附件)联系。到所在招生学院了解复试有关事宜。

(三) 2011年1月15日上午8：30-11：30到我校仓山校区文科楼参加《政治》开卷考试，具体考场安排可于14日下午到文科楼大厅查询。

(四) 1月15下午至16日由相关学院安排专业复试(体育硕士、艺术硕士还需进行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的考核，考核办法由学院制定)。具体事宜由学院安排，登陆有关学院查询具体事宜。

(五) 专业复试的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为合格，实行百分制。

## 二、录取工作

(一) 录取原则。

1. 教育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和中职教师。按初试成绩的80%(2010年10月份参加考试科目的考试成绩总分)专业复试成绩的20%的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择优录取。总成绩为初试总分的80%与复试成绩的20%相加之和，具体计算办法如下：  
教育硕士总成绩=初试总分/4\*80% 复试成绩\*20%(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公共管理硕士总成绩=初试总分/3.5\*80% 复试成绩\*20%(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中职教师总成绩=初试总分/5.5\*80% 复试成绩\*20%(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

2. 体育硕士和艺术硕士。根据相关教育指导委员会要求，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的考核应占复试成绩的主要比例的精神。按初试成绩的30%(2010年10月参加《入学资格考试》考试成绩)，专业复试成绩的70%成绩之和从高到低择优录取。体育硕士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各100分，60分

为合格；艺术硕士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各150分，90分为合格。具体考核办法由各有关学院制定并在网页公布，同时于1月13日前报送研究生院。总成绩为初试总分的30%与复试成绩的70%相加之和，具体计算办法如下： 体育硕士总成绩=初试总分/1.5\*30% 复试成绩/3\*70%(以复试成绩总分为300分为例，其中，专业知识100分，专业技能100分，其他复试成绩100分)。 艺术硕士总成绩=初试总分/1.5\*30% 复试成绩/4\*70%(以复试成绩总分为400分为例，其中，专业知识150分，专业技能150分，其他复试成绩100分)。

3. 专业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政治》考核不合格者（满分为100分，60分为合格）不予录取。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予录取。未按我校规定按时提交《资格审查表》等报考材料或提交材料不完整者不得参加复试(详细情况见我校招生简章)，即使参加了复试，复试成绩无效。

(二)录取通知书。录取名单届时会在校研究生处网页公布，供查询并核对通讯地址是否正确（保证寄送录取通知书的顺畅）；《录取通知书》拟在2011年3月中旬通过邮局挂号寄出。

附：各有关招生学院复试报到联系方式

福建师范大学研究生处二〇一一年一月六日各有关招生学院复试报到联系方式

学院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共管理学院	叶老师/黄老师	13905017292/83467377
教育科学与技术学院	阚老师	83465209
体育科学学院	卢老师	13559433150
文学院	颜老师	83465202
外国语学院	韦老师	83465216/83422066
音乐学院	陈老师	22868050
美术学院	林老师	22868079
社会历史学院	甘老师	83465386
数学与计算机科学学院	赵老师	83465220
物理与光电信息科技学院	李老师	83465213
化学与材料学院	郑老师	13067392902
地理科学学院	林老师	83465214
生命科学学院	牛	

老师22868214传播学院王老师18959107002应用科技学院赖老师15359189329旅游学院刘老师22868726/13194458261 推荐新闻：  
#0000ff>南京大学2010年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复试、录取公告 #0000ff>延边大学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通知 #0000ff>2010年在职硕士录取工作启动 #0000ff>2010年在职硕士成绩查询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